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林純如

聯絡電話：(02)8771-2735

電子郵件：chunju@cpami.gov.tw

傳真：(02)8771-9420

10553

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171號5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更字第101080312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部原訂101年4月12日、4月20日及4月26日召開之研商修正都市更新條例及其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第1次至第3次會議，因故順延，另擇期召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101年4月5日內授營更字第1010802485號開會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財政部國有財產局、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臺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5直轄市、臺灣15縣(市)政府、內政部法規委員會、內政部地政司、營建署建築管理組

副本：本部營建署都市更新組

# 內政部